

**管制人員的答覆**

總目：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：

綱領： (2)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

管制人員：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

局長：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

問題：

在此綱領下，2007-08 年度預算巡視食物處所的次數為 235 000 次，較 2006 年實際數量減少 425 宗，請問政府：

1. 2006 年對零售豬肉商販實施“一牌一店”規管後，有關巡察商販有否依法分開售賣冰鮮豬肉及新鮮豬肉的工作，是否被列入此指標範圍內？及
2. 請詳述減少巡視 425 宗的原因及對食物安全監察的影響。

提問人： 李國麟議員

答覆：

- (a) 有關巡視次數已包括定期巡視新鮮糧食店的次數。在巡視期間，本署人員會確保店鋪符合“一牌一店”的規定，分開售賣冰鮮及新鮮豬肉。
- (b) 本署預計 2007-08 年度的巡視次數為 235 000 次，是根據 2006 年巡視食物業處所的實際次數，化成最接近的千位整數計算得來。

簽署：

姓名：

陳育德

職銜：

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

日期：

15.3.2007